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殯葬管理處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6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殯處綜字第1137052530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召開本市「大樹區骨灰（骸）存放設施興建、營運及移轉案」公聽會，敬邀各地區居民、專家學者及民間團體出席進行意見交流。

依據：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（以下簡稱促參法）第6條之1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聽會事由：辦理本市「大樹區骨灰（骸）存放設施興建、營運及移轉案」，依促參法第6條之1及促參法施行細則第31條規定，應舉辦公聽會，並向公共建設所在地或提供服務地區居民、相關領域專家、學者、民間團體及有關機關，廣泛蒐集意見。

二、公聽會時間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8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0時。

三、公聽會地點：本市大樹區公所3樓大禮堂（高雄市大樹區龍目路158號）

四、公聽會議程：

- (一)09：45～10：00 貴賓報到
- (二)10：00～10：05 主席致詞
- (三)10：05～10：20 計畫說明
- (四)10：20～11：00 意見交流
- (五)11：00 散會



五、聯絡單位及電話：

(一)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殯葬管理處 李先生(07)3816316分機806。

(二)規劃單位：十方都市開發顧問有限公司 孫小姐(07)553-0979。

六、是日如遇天災或人力無法抗拒之情事，本處或主持人得視實際情況中止會議，並另行通知及公告再召開事宜。

處長黃中中

